

##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 减持股份进展暨减持达到 1%的提示性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、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●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，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或“公司”）控股股东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中船集团”）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847,685,99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 1,413,506,378 股的 59.97%。其中，中船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01,745,100 股 A 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50%，通过其 100%控股的境外子公司中船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45,940,890 股 H 股股票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47%。

### ● 减持计划主要内容

2020 年 8 月 3 日，公司发布了《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0-030），中船集团拟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 A 股股份，减持数量不超过 84,810,382 股、减持比例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6%。其中，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即 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1 年 2 月 19 日期间，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 28,270,127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%；自披露减持计划公告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 6 个月内，即 2020 年 8 月 7 日至 2021 年 2 月 2 日期间，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其所持有的股份不超过 56,540,255 股，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4%。

### ●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

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收到中船集团发来的《关于股份减持进展的函》，2020 年 8 月 25 日至 2020 年 12 月 1 日期间，中船集团通过集中竞价方式累计减持公司 14,135,000 股 A 股股票，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1%；未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 A 股股票。

## 一、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股东身份	持股数量 (股)	持股比例	当前持股股份来源
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5%以上第一大股东	501,745,100	35.50%	IPO前取得: 210,800,080股 其他方式取得: 18,845,720股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取得: 272,099,300股

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。

说明: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, 中船集团直接及间接持有公司股票 847,685,990 股, 占公司总股本 1,413,506,378 股的 59.97%。其中, 中船集团直接持有本公司 501,745,100 股 A 股股票, 占公司总股本的 35.50%, 通过其 100% 控股的境外子公司中船国际控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45,940,890 股 H 股股票, 占公司总股本的 24.47%。

## 二、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(一) 大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:

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达到公司股份总数 1%

股东名称	减持数量 (股)	减持比例	减持期间	减持方式	减持价格区间 (元/股)	减持总金额 (元)	当前持股数量 (股)	当前持股比例
中国船舶工业集团有限公司	14,135,000	1%	2020/8/25 ~ 2020/12/1	集中竞价交易	26.01-33.90	419,049,255.73	487,610,100	34.50%

(二) 本次减持事项与大股东或董监高此前已披露的计划、承诺是否一致

是 否

(三) 在减持时间区间内, 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

是 否

(四) 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，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、股权结构及持续性经营产生影响。

(五) 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

无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(一) 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，如计划实施的前提条件、限制性条件以及相关条件成就或消除的具体情形等

中船集团拟根据市场情况、本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继续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。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数量、减持时间、减持价格的不确定性。

(二) 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

是 否

(三) 其他风险

本次减持计划符合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不得减持股份的情形。

在按照上述计划减持公司股份期间，中船集团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及本公司规章制度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0年12月1日